

公司代码：603617

公司简称：君禾股份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s://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君禾股份	60361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佳伟	虞琴琴
电话	0574-88020788	0574-88020788
办公地址	宁波市海曙区集士港镇万众村	宁波市海曙区集士港镇万众村
电子信箱	zhw@junhepumps.com	zhw@junhepumps.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381,413,579.19	2,501,719,694.46	-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84,094,646.15	1,302,074,183.02	13.9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349,383,066.50	436,515,054.17	-1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38,627.80	44,088,638.24	-6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52,882.81	37,682,971.78	-5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58,481.75	37,237,821.53	-27.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	3.40	减少2.3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2	-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2	-66.67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73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宁波君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62	123,640,055		无	
宁波君璋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7	27,238,159		无	
陈哲	境内自然人	4.67	18,260,000		无	
张瑜	境内自然人	4.67	18,259,987		无	
张君波	境内自然人	2.96	11,575,157		无	
上海贤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贤盛稳健增强1号私募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6,000,000		无	
陈倩	境内自然人	1.04	4,061,640		无	

陆伟芬	境内自然人	0.67	2,627,191		无	
杭州秉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秉怀启泰专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5	2,164,906		无	
刘序峰	境内自然人	0.55	2,152,1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宁波君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宁波君璋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阿华、陈惠菊、张君波持有 100% 股权的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张阿华、陈惠菊为夫妻关系，张君波为张阿华、陈惠菊之子；上述主体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说明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哈工石墨、秦交忠、绍兴君和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5 月签署了《黑龙江哈工石墨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于 2022 年 8 月签署了《黑龙江哈工石墨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现金人民币 45,000 万元认购哈工石墨新增 9,000 万元注册资本，其中 9,000 万元计入哈工石墨注册资本，剩余 36,000 万元计入哈工石墨资本公积。上述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哈工石墨 20% 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君禾股份关于对黑龙江哈工石墨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黑龙江哈工石墨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启动行使回购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君禾股份关于对黑龙江哈工石墨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启动行使回购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根据《增资协议》相关条款，公司与秦交忠、绍兴君和投资有限公司、哈工石墨、陈英就公司所持哈工石墨 20%股权回购事宜签订《回购协议》。截至 2023 年 4 月 21 日，公司已收到回购款 2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君禾股份关于签署黑龙江哈工石墨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回购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2023 年 5 月 10 日，根据《回购协议》第六条担保和保证约定，公司就秦交忠所持有的哈工石墨 31%的股权，对应哈工石墨人民币 13,950.00 万元注册资本，与秦交忠签订了《股权质押合同》。2023 年 5 月 12 日，公司收到黑龙江省鸡西市滴道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滴道）股质设立准字[2023]年第 1 号《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上述股权质押事宜已办理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君禾股份关于公司所持黑龙江哈工石墨科技有限公司 20%股权回购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8）。

根据《回购协议》相关条款约定，秦交忠最迟应于 2023 年 9 月 30 日之前支付剩余的 1.65 亿元回购款及协议中确定的利息（包括复利）。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剩余回购款及利息。公司长期跟踪该事项进度，通过定期发送催款通知函、与秦交忠保持沟通联系、关注哈工石墨经营情况及实地考察等措施，最大程度保障该事项能够如约完成，但由于回购方履约能力、具体执行等事项存在不确定性或有风险，未来该事项存在不能如约完成回购、发生诉讼、形成投资损失等可能，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披露上述事项进展。